**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**1.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

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主辦/執行單位前，依法告知下列事項：

(1) 主辦/執行單位因辦理「與你「移」起展開臺灣新生活」行銷抽獎活動而獲取您的真實姓名、連絡電話、LINE ID等所載個人資料；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為：「Ｃ○○一 辨識個人者」、「Ｃ○○二 辨識財務者」、「Ｃ○○三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」。

(2) 主辦/相關單位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與主辦/相關執行單位隱私權保護政策，為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並保存至民國114年9月30日止，之後將逕行刪除。

(3) 主辦/相關執行單位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(4) 主辦/相關執行單位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(5)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以書面或電子郵件向主辦/相關執行單位請求以下權利：

(A) 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
(B) 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
(C) 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
(D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(E) 請求刪除。

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，主辦/相關執行單位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4條規定，主辦/相關執行單位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。

(6)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且同意主辦/執行單位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2.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

(1) 本人已充分知悉上述告知事項。

(2) 本人同意維克數位創意有限公司於「與你「移」起展開臺灣新生活」活動之蒐集目的範圍內，得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提供之個人資料